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全面地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现将监事会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做如下汇报：

一、2020 年度监事会的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九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1、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2020 年 2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3、2020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关于〈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部分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20 年 8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表的议案》、《关于公司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5、2020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修订公司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的议案》。

6、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创业板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的议案》。

8、2019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9、2020 年 11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二、对公司 2020 年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等进行了监督及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不断健全完善。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忠于职守、规范管理，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任何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发生。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财务管理，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三）募集资金使用存放和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核查，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使用与管理情况良好，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或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

常实施的情况，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并且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符合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及公司的利益。

（四）公司收购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行为发生

（六）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检查，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为澳医保灵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两次连带责任担保；另外澳医保灵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提供关联担保。除以上担保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亦无逾期担保情况。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公司2020年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2020年发生的担保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不断健全完善，能够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有效地防止了内幕交易事件的发生，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况。

（八）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的意见

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出具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三、监事会 2021 年工作计划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

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防范经营风险，从而更好的维护股东的权益。

2、监事会全体成员将加强自身学习，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的学习，不断适应新形势发展需要，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更加规范化运作。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五日